

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 高一、高二「生活輔導記錄」查閱辦法修正版

110.06.04 核定

- 一、目的：建立親師溝通管道，讓老師更了解學生學習與身心狀況，進而達到輔導與教育的效果。
- 二、生活輔導紀錄本形式與內容：因應疫情影響且各班居家學習，故取消原定紙本或其他形式抽查作業。(本學期原定高一:110年6月8日;高二:110年6月10日)
- 三、獎懲：取消原有的愛校服務及警告懲處。請導師依生活輔導紀錄、學生相關內容的作業表現或平時願意與老師、同學交流，並且在互動過程中能自覺自省與修正成長的學生，推薦5-10位優秀的學生名單予以嘉獎乙支。(至多10名，依順序簽處，超過10名者不計)，以資鼓勵。原則上請於6月17日前提供名單即可，若無嘉獎名單，建議回傳清單註明「無」以利統計)
- 四、本計畫陳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